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五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繼續為買賣聚氨酯物料。於本年度，本集團終止銷售及製造聚氨酯發泡及相關發泡產品之業務。

2. 全新及經修訂香港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

下列新頒佈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首次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內生效：

—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	:	財務報表之呈報
—	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經修訂)	:	外幣換算
—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	:	現金流量表
—	會計實務準則第33號	:	終止中經營業務
—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	:	僱員福利

該等會計實務準則規定了全新的會計計量方法及披露慣例。採納該等會計實務準則對本集團會計政策及於本財務報表中披露之金額對本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其影響概述如下：

- (i)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訂明財務報表之呈報基準及載列其結構之指引和當中內容之最低要求。該會計實務準則之主要修訂為由呈列已確認盈虧報表改為呈列股本變動報表，本中期期間之簡明綜合股本變動報表及比較數已按照該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呈列。
- (ii) 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經修訂)訂明財務表內外幣交易換算的基準。該會計實務準則經修訂後對綜合財務報表的主要影響為海外附屬公司的損益表現時以本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過往海外附屬公司的損益表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採納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iii)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訂明現金流量表之修訂格式。此項會計實務準則修訂之主要影響為綜合現金流表現時以三個標題呈列現金流量：經營、投資及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而非如先前規定之五個標題呈列。此外，合併現金流量表呈列現金等額之定義已作修訂。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2. 全新及經修訂香港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 (續)

- (iv) 會計實務準則第33號取替包括於會計實務2之現有的「終止中經營業務之披露」。此項會計實務準則界定終止中經營業務及訂明企業應開始於財務報表中包括終止中經營業務之披露及所需之披露。此項會計實務準則之主要影響為於財務報表中包括有關本集團終止中經營業務之更詳盡資料。
- (v)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訂明僱員福利之確認及量度準則，連同有關規定披露資料。採納此會計實務準則對先前於結算日處理僱員福利的會計方法並無重大影響。此外，就公司購股權計劃須作出披露。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均按香港會計實務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而編製，並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b)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收納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於本年度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乃分別由其收購生效日期起計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期止，綜合於賬目內。

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均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c)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政及經營政策以自其業務中獲取利益之公司。

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權益乃按成本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d) 資產減值

於各結算日進行審核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任何資產存在減值，或以往年度就一項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則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將被評估。一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該項資產之使用價值或其售價淨值兩者中之較高者。

減值虧損僅於一項資產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予以確認。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賬中扣除。

以往確認之減值虧損僅於用以釐定一項資產可收回金額之評估準則出現變動時產生逆轉，惟不得超過往年該等資產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之情況下所釐定(不計折舊／攤銷)之賬面金額。減值虧損之逆轉於產生期間計入綜合收益表中。

(e) 固定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乃按成本值減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一項資產之成本值，包括其購買價及令該項資產達至運作狀況及運抵有關地點作其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固定資產投產後所產生開支，例如維修保養費用，一般均會計入該等開支產生之有關期間之損益賬內。尚能清楚證明該等開支能引致因使用固定資產而帶來之預期濟利益有增加，則該等開支撥充資本，作為有關資產之額外成本。

折舊乃以遞減餘額方法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每項資產之成本值計算，所使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廠房及機器	:	20%-30%
傢俬、裝置及設備	:	20%-30%
汽車	:	30%

於綜合收益賬中確認之出售或棄用固定資產之盈虧乃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兩者之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f) 租賃資產**

凡將資產擁有權(法定所有權除外)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轉歸本集團之租約均列為融資租約。融資租約訂立時,租賃資產成本均按最低租金之現值撥充資本,並連同債務(利息部份除外)入賬,以反映有關之購買及融資情況。根據資本化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均列入固定資產,並按資產租賃年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期間為準)計算折舊。該等租約之融資費用乃於租賃年期內按固定比率自綜合收益賬扣除。

凡資產擁有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公司所有之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經營租約之租金乃於租賃年期內以直線法自綜合收益賬扣除。

(g) 存貨

在對陳舊或滯銷項目作出適當撥備後,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值按先入先出法計算,倘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勞亞及適當比例之製造成及/或(倘適用)分包費用。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預期截至完成及出售時所產生之任何其他估計成本計算。

(h) 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等值項目指短期高度流通而可以隨時兌換已知數額之現金因並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並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項目,減去須按要求償還之銀行墊款,構成集團現金管理之整體部份。

(i) 撥備

撥備將於一間公司大過去事項而具有現行法定或推定債務,並可能須在日後動用資源以清償該項債務時確認,惟該項債務之金額應能可靠估計。

倘折讓之影響重大,則就一項撥備所確認之金額為預計須清償該項債務之未來開支於結算日之現值。已折讓之現值金額因時間流逝而增加之部份將於綜合收益賬之融資費用中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j) 關連人士

如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之財政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則該等人士被視為有關連人士。倘任何人士受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亦會被視為有關連人士。有關連人士可屬個人或公司實體。

(k) 關連人士交易

當關連人士之間出現資源或責任轉移時，有關交易被視為關連人士交易。

(l) 收入確認

收入於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及當收入可作可靠計算時，按下列基準確認：

- (i) 銷售貨品所得收入乃於貨品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均轉歸買方，惟本集團須不再參與售出貨品擁有權之管理或有效控制售出之貨品；及
- (ii) 利息收入乃根據時間比例，按未償還之本金及適用實際息率確認。

(m) 退休福利計劃

- (i) 薪金、年度薪金、有薪年假、假期旅遊津貼及各項非貨幣福利錢本集團產生的成本，均在本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如延遲付款或算會構成重大的貨時間價值，則上述數額須按現值列賬。
- (ii) 本集團根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合資格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在按照強積金計劃之規定供款時，該等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之某個百分比計算，並會在綜合收益賬中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本集團之僱主供款於注入強積金計劃時乃全數歸僱員所有，惟本集團之僱主自願性供款，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定在僱員於供款期屆滿前離職將會退回予本集團。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m) 退休福利計劃 (續)

(iii) 本集團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藉以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項獻之合資格參與者給予鼓勵及／或回報。除非所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否則有關購股權之財務影響不會記錄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內，而有關購股權之成本亦不會於綜合損益表或綜合資產負債內扣除。於購股權被行使時，因此而發行之股份乃由本公司按股份面值入賬列作額外股本，而每股行使價超逾股份面值之數額乃由本公司列入股份溢價賬。於行使日期前註銷之購股權將從尚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內刪除。

(n) 稅項

稅項支出乃按年內將不獲批准或不須評稅項目調整後之業績計算。

(o)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對就稅務及財務報表所確認收入及開支而產生之一切重大時差，按在可見將來可能出現負債之情況作出撥備。除非遞延稅項資產可毫無疑問地變現，否則一概不予入賬。

(p) 外幣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入賬。於結算日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當日之適用匯率換算入賬。匯兌差額撥入綜合收益賬處理。

於綜合賬目時，海外附屬公司以外幣結算之財務報告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綜合賬目所產生換算差額撥入匯兌波動儲備內。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4.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乃按兩種分類形式呈列：(i)以主要分類報告基準，按業務分類；及(ii)以次要分類報告基準，按地域分類。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根據其業務性質及其提供之產品與服務分別進行組織及管理。本集團每一業務分類均代表一策略業務單位，該單位提供產品及服務所承擔之風險及所得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類不同。業務分類詳情概述如下：

- (a) 聚氨基甲酸乙酯(「聚氨酯」)物料分類包括製造及銷售聚氨酯物料，如異氰酸鹽酯、多元醇及多種聚氨酯催化劑。
- (b) 聚氨酯發泡及相關產品分類包括製造及銷售模製及未模製聚氨酯發泡及聚氨酯發泡產品。

於釐定本集團地域分類時，收入及業績乃按客戶所處地點歸類，而資產則按有關資產所處位置歸類。

各類別間之銷售及轉移乃按雙方議定之價格結算。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4. 分類資料（續）

(a) 業務分類

下表載列本集團業務分類之收入、溢利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之資料。

本集團

	(終止經營業務)							
	聚氨酯物料		聚氨酯發泡及 相關產品(附註)		抵銷		綜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外部客戶之銷售額	418,688	404,677	102,169	113,604	—	—	520,857	518,281
分部間之銷售額	41,155	50,566	—	—	(41,155)	(50,566)	—	—
總收入	459,843	455,243	102,169	113,604	(41,155)	(50,566)	520,857	518,281
分類業績	8,843	10,014	3,346	4,960	—	—	12,189	14,974
利息收入							157	924
未分配開支							(3,453)	(4,522)
經營業務溢利							8,893	11,376
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							1,973	—
除稅及融資成本前溢利							10,866	11,376
融資成本							(138)	(811)
除稅前溢利							10,728	10,565
稅項							(2,179)	(1,666)
股東應佔經營業務 純利							8,549	8,899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4. 分類資料 (續)

(a) 業務分類 (續)

本集團

	聚氨酯物料		(終止經營業務) 聚氨酯發泡及 相關產品 (附註)		抵銷		綜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資產	241,484	191,051	—	41,193	—	(23,331)	241,484	208,913
未分配資產	364	—	—	—	—	—	364	384
總資產							241,848	209,297
分類負債	131,689	93,871	—	36,821	—	(22,820)	131,689	107,872
未分配負債	217	—	—	—	—	—	217	32
總負債							131,906	107,904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295	232	1,494	2,863	—	—	1,789	3,095
其他非現金支出	6	—	—	1,213	—	—	6	1,213
資本支出	895	410	5,785	7,059	—	—	6,680	7,469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4. 分類資料（續）

(b) 地域分類

下表載列本集團地域分類之收入、溢利及若干資產及開支之資料。

本集團

	中國		香港		其他地區		綜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外部客戶之銷售額	<u>402,897</u>	<u>381,955</u>	<u>101,473</u>	<u>117,712</u>	<u>16,487</u>	<u>18,614</u>	<u>520,857</u>	<u>518,281</u>
分類業績*	<u>6,722</u>	<u>6,121</u>	<u>4,554</u>	<u>7,243</u>	<u>913</u>	<u>1,610</u>	<u>12,189</u>	<u>14,974</u>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u>144,203</u>	<u>138,284</u>	<u>96,379</u>	<u>69,686</u>	<u>1,266</u>	<u>1,327</u>	<u>241,848</u>	<u>209,297</u>
資本支出	<u>4,789</u>	<u>7,001</u>	<u>1,891</u>	<u>468</u>	<u>-</u>	<u>-</u>	<u>6,680</u>	<u>7,469</u>

* 乃根據上市則之規定披露

附註：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以代價200,000港元及15,000,000港元出售於聯大集成有限公司及聯大實業（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全部為本集團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予獨立第三者。於結算日，聚氨酯發泡及相關產品之分類資料因此成為終止經營業務。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5.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營業額指所出售貨品經扣除退貨及買賣折扣作出準備後之發票淨值。集團內公司間一切重大交易已於合併賬目時對銷。

本集團營業額及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u>營業額</u>		
持續：		
銷售貨品	418,688	404,677
終止：		
銷售貨品	102,169	113,604
	<u>520,857</u>	<u>518,281</u>
<u>其他收入</u>		
持續：		
銀行利息收入	153	860
其他	230	144
	<u>383</u>	<u>1,004</u>
終止：		
銀行利息收入	4	64
其他	1,070	145
	<u>1,074</u>	<u>209</u>
	<u>1,457</u>	<u>1,213</u>
	<u>522,314</u>	<u>519,494</u>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6.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494,549	484,478
存貨撇銷	—	2,857
核數師酬金	366	720
折舊	1,789	3,095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最低租金	1,227	855
匯兌虧損淨額	184	261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6	121
員工成本：		
薪金及工資(包括董事酬金—附註7)	5,823	6,149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186	231
	6,009	6,380
壞賬撇銷	—	1,329

已售存貨之成本包括員工成本、存貨撇銷及折舊約4,66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336,000港元)，而員工成本、存貨撇銷及折舊亦已計入按上述每一類支出分別披露之各自總額中。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7. 董事酬金

按照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本公司於年內之董事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袍金	<u>20</u>	—
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基本薪金、房屋福利、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1,100	1,237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u>26</u>	<u>36</u>
	<u>1,126</u>	<u>1,273</u>
	<u>1,146</u>	<u>1,273</u>

以上之董事酬金包括20,000港元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度之酬金(二零零二年：無)。

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度之酬金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

於年內，董事概無支付或應支付之花紅(二零零二年：無)。董事概無於年內放棄或同意放棄收取任何酬金(二零零二年：無)。此外，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零二年：無)。

於年內，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數名董事獲授予共6,400,000購股權購買本公司之普通股。同類實物利益之詳細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8.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年度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名(二零零二年:三名)董事,該等董事之酬金資料載於上文附註7。餘下兩名(二零零二年:兩名)最高薪非董事人士,薪酬各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房屋福利、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1,224	780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29	24
	<u>1,253</u>	<u>804</u>

於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概無支付或應支付任何花紅(二零零二年:無)。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人士其中任何一人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零二年:無)。

於年內,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數名僱員獲授予認購股權購買本公司之普通股。同類實物利益之詳細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39

9.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信託收據貸款	54	746
融資租約	84	65
	<u>138</u>	<u>811</u>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10. 稅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撥備:		
香港	—	594
其他地區	2,602	1,64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23)	(689)
遞延稅項(附註24)	—	118
	<u>2,179</u>	<u>1,666</u>
年度稅項支出		
	<u>2,179</u>	<u>1,666</u>

由於本集團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二年:16%)。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地之適用稅率，以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為準則計算。

11. 股東應佔經營業務虧損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之股東應佔經營業務虧損淨額約為379,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20,000港元)。

12. 股息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並無建議支付任何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股東應佔經營業務純利8,549,000港元(二零零二年:8,899,000港元)及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七日，經本集團之每股發行及未發行之股份拆細為五股後的1,000,000,000股現存股數(二零零二年:經調整後的加權平均股數為993,835,615)計算。二零零二年每股盈利已因此而作出調整。

因估計轉換本公司之剩餘購股權有反攤薄影響之可能，故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攤薄股份之盈利並沒有例示出來。

由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故該年度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14. 固定資產

本集團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8,596	1,139	2,341	12,076
添置	528	5,522	630	6,680
出售	(52)	—	—	(52)
出售附屬公司	(9,072)	(5,318)	(1,554)	(15,944)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1,343	1,417	2,760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3,032	463	876	4,371
年內撥備	1,196	337	256	1,789
出售時撥回	(46)	—	—	(46)
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	(4,182)	(34)	(642)	(4,858)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766	490	1,256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577	927	1,504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5,564	676	1,465	7,705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約持有計入汽車總額之固定資產賬面淨值為71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24,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15. 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54,245	54,24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6,822	39,45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2,645)
	<u>91,067</u>	<u>91,052</u>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為抵押，免息及毋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 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Market Reach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Wah Tat Industri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美元	—	100	買賣 聚氨酯物料
Wah Tat Industrial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 (附註(a)) 1,480,000港元	—	100	買賣 聚氨酯物料
Wah Tat Industrial Trad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美元	—	100	買賣 聚氨酯物料
Kurow Ag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美元	—	100	於中國提供 運輸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15. 附屬公司之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 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Revolving Maze Trad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美元	—	100	於中國提供 市場推廣及 技術支援服務
Harvest Star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Prime Ros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美元	—	100	買賣 聚氨酯物料
Minglun Industrial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	100	提供行政服務 予香港之 同等附屬公司
Minglun Industrial (H.K.)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	100	無業務
Minglun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10,000港元	—	100	無業務
Panaview Trad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美元	—	100	無業務

附註：

- (a) 無投票權遞延股不附獲派股息之權利，無權出席股東大會或於會上投票，亦無權在青盤中退還股本時收取任何盈餘資產，惟在清盤中已分派合共100,000,000,000,000港元予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後有關資產餘額之一半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16.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原料	—	3,048
在製品	—	1,768
製成品	8,526	765
	8,526	5,581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存貨概無以可變現淨值列賬(二零零二年：無)。

17. 應收貿易賬項

應收貿易賬項(信貸期一般為30天至90天)以原發票金額減任何呆壞賬撥備後予以確認及入賬。呆賬預測於無法收回全部款額時作出及扣除。壞賬於產生時撇銷。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項	157,677	150,835

根據發票日期，於結算日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43,244	51,802
31日至90日	64,026	34,129
91日至180日	50,407	54,347
181日至360日	—	10,557
	157,677	150,835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18. 應收關連公司之款項

公司名稱	於年內最高之結餘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聯大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18,616	18,616	—

應收關連公司之款項乃無抵押，免利息及於需要時償還。

19. 有抵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定期存款約5,17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7,705,000港元)，作為本集團獲銀行授予一般銀行信貸額之抵押(附註21)。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邊際按金約18,71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無)，作為本集團獲銀行授予跟單信用狀之抵押(附註21)。

20. 應付貿易及票據賬項

45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項	45,582	31,087
應付票據	53,892	40,729
	99,474	71,816

根據發票日期，於結算日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55,018	22,612
31日至90日	44,456	49,204
	99,474	71,816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21. 銀行信貸額**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額附有抵押如下：

- (i) 本公司簽立之無限制公司擔保；
- (ii)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簽立之無限制公司擔保；
- (iii) 本集團之定期存款抵押約為5,17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7,705,000港元)；及
- (iv) 本集團之邊際按金抵押約為18,714,000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未償還貿易融資信貸約42,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0,729,000港元)中，所有(二零零二年28,011,000港元)由本集團之定期存款5,17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7,705,000港元)作抵押。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有關上述有抵押貿易融資信貸之未提取信貸額(二零零二年：32,989,000港元)。

22.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款項乃無抵押，免利息及須要時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23.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約租賃其若干汽車，而剩餘租期為三年。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融資租約之未來最低付款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本集團

	最低租賃融資 租金		最低租賃融資 租金之現值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應付款額：				
一年內	306	289	250	224
第二年	224	289	186	224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53	113	149	89
融資租約最低付款總額	683	691	585	537
日後財務費用	(98)	(154)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淨額總計	585	537		
列作流動負債之部份	(250)	(224)		
長期部份	335	313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24. 遞延稅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年初	364	246
年度支出(附註10)	—	118
屬於已出售附屬公司	(281)	—
於三月三十一日	<u>83</u>	<u>364</u>

本集團就加速折舊免稅額作出遞延稅項撥備，以預期出現之稅項債務為限。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債務(二零零二年：無)。

25. 股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u>20,000</u>	<u>20,000</u>

於結算日後，本集團之已發行及未發行之股票被拆細，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26. 購股權計劃

如財務報告附註2及附註3(i)「僱員福利」一段所述，本年度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被採納。因此，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盡披露已載於財務報告附註中。於去年，該披露包括在董事會報告中，故此，該披露亦符合上市規則的需要。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關於購股權計劃，本公司終止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並採納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計劃」)。以下是本公司計劃之詳情。

本公司採納一項計劃，目的乃向為本集團業務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人任作出激勵或獎勵。計劃之合資格人包括本公司之董事及本集團之其他僱員。本計劃採納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除非有更改或取消，否則該購股權計劃將維持十年(由生效日期起計算)。

根據新計劃，可予行使之所有購股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10%。再者，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各合資格人任授出之購股權，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出該限制之購股權須獲股東於一般會議上批准。

購股權計下股份之行使價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單所列股份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單所列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被獲授予購股權之人士可於提呈起計二十八日期間內接納，並須於接納提呈時繳付1港元之代價。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購股權可於由董事決定及知會各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行使，該段期間可由作出提呈之日起計，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授出購股權之日起計十年後，並受計劃之提早終止條文限制，且董事可酌情釐定於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間。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26.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根據計劃之未行使購股權如下：

名稱或 參與人士 之級別	購股權數目					授予 購股權日期*	購股權 行使之期間 (日/月/年)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於授予 購股權 本公司之 股價*** 港元
	於 二零零二年 四月一日	於 年內授予	於 年內行使	於 年內喪失	於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董事									
周益明先生	-	2,000,000	-	-	2,000,000	23/12/2002	23/12/2002 至22/12/2012	0.90	0.90
張偉賢先生	-	2,000,000	-	-	2,000,000	23/12/2002	23/12/2002 至22/12/2012	0.90	0.90
陸志明先生	-	2,000,000	-	-	2,000,000	23/12/2002	23/12/2002 至22/12/2012	0.90	0.90
黃慶達先生	-	200,000	-	-	200,000	23/12/2002	23/12/2002 至22/12/2012	0.90	0.90
鄭志豪先生	-	200,000	-	-	200,000	23/12/2002	23/12/2002 至22/12/2012	0.90	0.90
董事之外僱員									
總數	-	12,000,000	-	-	12,000,000	23/12/2002	23/12/2002 至22/12/2012	0.90	0.90
	-	18,400,000	-	-	18,400,000				

* 購股權之可購買時間為批出日至行使期開始前。

** 倘若遇上本公司股份以資本化發行、配售發行、拆細、綜合或減低本公司股本，購股權行使價乃受限於調整。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六日，每股價值0.10港元之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分拆為五股，每股價值0.02港元之普通決議案獲得通過並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七日起生效。

*** 於批出購股權之日所披露之本公司股價，乃是於批出購股權之交易日於聯交所之收市價。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計劃下之剩餘購股權為18,400,000股。如行使所有剩餘購股權，根據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資本架構，本公司將會額外發行18,400,000股每股為0.10港元之普通股及額外1,840,000港元之股本及14,720,000港元之溢價。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27. 儲備

本集團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	3,156	51,691	54,847
股份發行	45,000	—	—	45,000
股份發行費用	(12,553)	—	—	(12,553)
股份溢價賬撥充資本	(14,800)	—	—	(14,800)
本年度純利	—	—	8,899	8,899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17,647	3,156	60,590	81,393
本年度純利	—	—	8,549	8,549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7,647	3,156	69,139	89,942
本公司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	54,045	(43)	54,002
股份發行	45,000	—	—	45,000
股份發行費用	(12,553)	—	—	(12,553)
股份溢價賬撥充資本	(14,800)	—	—	(14,800)
本年度虧損淨額	—	—	(320)	(320)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17,647	54,045	(363)	71,329
本年度虧損淨額	—	—	(379)	(379)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7,647	54,045	(742)	70,950

附註：

- (a) 集團之繳入盈餘為依據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日之售股章程中程列之架構重組方案（「集團架構重組」）乃精簡集團架構以準備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公開上市，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票面值與本公司為交換而發行股本之面值兩者之差額。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指根據指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當時之合併資產淨值與本公司用作交換而發行之股份面值兩者之差額。

- (b)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約70,95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71,329,000港元），包括本公司之實繳盈餘54,04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4,045,000港元）。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實繳盈餘在若干情況下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此外，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溢價賬17,64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7,647,000港元）可以繳足紅股方式分派。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28. 出售附屬公司

年內，本集團出售其下聯大集成有限公司及聯大實業(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之所有權益，均為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

出售淨資產：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固定資產	11,086	—
存貨	8,585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4,175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303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0,641)	—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281)	—
淨資產	13,227	—
出售附屬公司之盈利	1,973	—
	15,200	—
支付方式：		
已收現金代價	15,200	—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淨流入之分析		
已收現金代價	15,200	—
所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10,303)	—
	4,897	—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附屬公司對本集團之經營業務現金流量淨額之貢獻為1,180,000港元並分別動用888,000港元及143,000港元於投資及融資活動。

29. 重大非現金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就資產訂立融資租約合約，於租約訂立時資本總值50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30. 經營租約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出租其若干辦公物業。經磋商後，物業租約之期限為一年至兩年。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須於日後支付之最低租金總額之到期情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33	61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2	300
	<u>705</u>	<u>910</u>

31. 承擔

除上文附註30詳載之經營租約承擔外，本集團及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53

32. 有關連人士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訂立數項交易，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關連人士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聯大實業(香港) 有限公司 (附註a)	附屬公司之 兩名董事均 為此公司之 董事	銷售 — 應收	9,173	—
		租金收入 — 已收	50	—
		運輸收入 — 已收	103	—
			<u>9,326</u>	<u>—</u>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元)

32. 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附註：

- a. 交易金額之基礎為雙方同意。
- b. 以上關連人士之應收賬為無抵押及無帶息。
- c. 以上本集團與關連人士之交易代表截止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出售此附屬公司100%權益後之交易。截止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此前附屬公司之交易定義為集團內之交易及於綜合賬時對銷。

33.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六日，每股價值0.10港元之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分拆為五股，每股價值0.02港元之普通決議案獲得通過並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七日起生效。

34. 比較數字

過往年度之比例數字已作出若干調整並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35.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在英屬處女島註冊成立的Chance Profit Investments Limited乃最終控股公司。

36. 通過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六日獲董事會通過並授權公布。